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 099 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ICDW26030089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附設幼兒園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45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4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公告 標準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幼兒園 H030914-01			
大腸桿菌群	CFU/100mL	<1	6	NIEA E230.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桂秋(ICI-02)、石麒麟(ICI-03)。
2.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4.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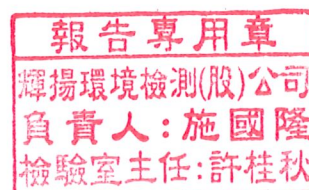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附設幼兒園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45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4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幼兒園					
		H030914-01					
總菌落數	CFU/mL	<1				NIEA E204.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3.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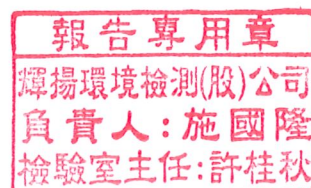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 099 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ICDW26030088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31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公告 標準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4F綜合教室二前 H030913-01			
大腸桿菌群	CFU/100mL	<1	6	NIEA E230.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桂秋(ICI-02)、石麒麟(ICI-03)。

2.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4.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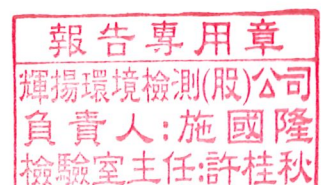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31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測項目	單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4F綜合教室 二前					
總菌落數	CFU/mL	H030913-01 22				NIEA E204.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3.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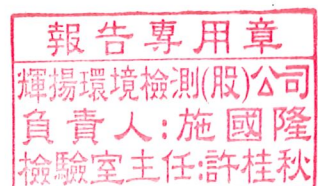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採樣日期： 115 年 03 月 09 日 13 時 34 分
收樣日期： 115 年 03 月 09 日 15 時 30 分
報告日期： 115 年 03 月 16 日
報告編號： IC115H030913
聯絡人： 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 定期檢測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illegible]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桂秋(ICI-02)、石麒麟(ICI-03)。

2.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4.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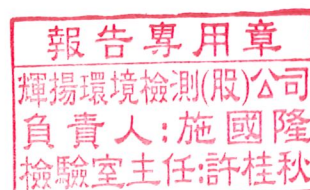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03/16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第 1 頁 (共 1 頁)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 099 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ICDW26030088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36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公告 標準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4F電腦教室前 H030913-03			
大腸桿菌群	CFU/100mL	<1	6	NIEA E230.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桂秋(ICI-02)、石麒麟(ICI-03)。

2.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4.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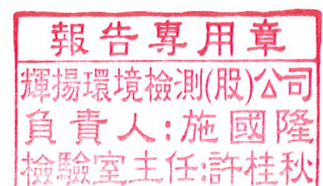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36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4F電腦教室 前 H030913-03					
總菌落數	CFU/mL	28				NIEA E204.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3.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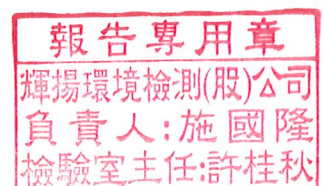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 099 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ICDW26030088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38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公告 標準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4F四年十二班前 H030913-04			
大腸桿菌群	CFU/100mL	<1	6	NIEA E230.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桂秋(ICI-02)、石麒麟(ICI-03)。

2.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4.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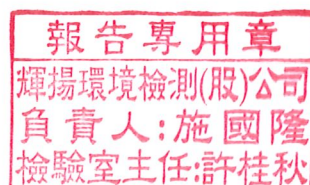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 *

電 話：(03)3161590
傳 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 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38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4F四年十二 班前 H030913-04					
總菌落數	CFU/mL	<1				NIEA E204.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3.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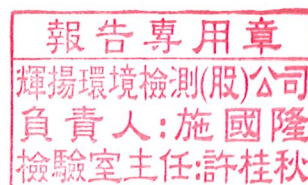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 099 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ICDW26030088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40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測項目	單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公告標準值	檢測方法	備註
		4F四年十班前 H030913-05			
大腸桿菌群	CFU/100mL	<1	6	NIEA E230.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桂秋(ICI-02)、石麒麟(ICI-03)。
2.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4.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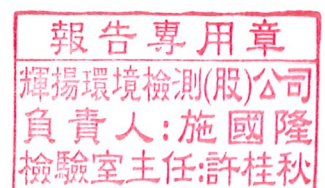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40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測項目	單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4F四年十班前 H030913-05					
總菌落數	CFU/mL	3				NIEA E204.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3.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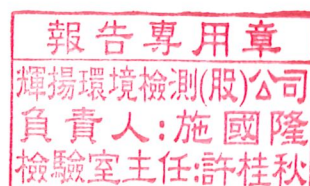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 099 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ICDW26030088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42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測項目	單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公告標準值	檢測方法	備註
		4F四年八班前 H030913-06			
大腸桿菌群	CFU/100mL	<1	6	NIEA E230.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桂秋(ICI-02)、石麒麟(ICI-03)。

2.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4.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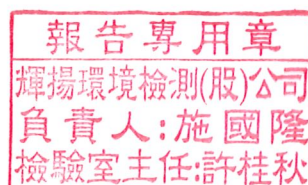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T-15-03-01
版次：1.4
日期：114.06.10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經國路888號5樓之4
採樣行程代碼：*

電話：(03)3161590
傳真：(03)3466781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建德國小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飲用水

採樣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

採樣單位：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99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3時42分

收樣日期：115年03月09日15時30分

報告日期：115年03月16日

報告編號：IC115H030913

聯絡人：施國隆、黃國峰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4F四年八班前 H030913-06					
總菌落數	CFU/mL	<1				NIEA E204.55B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ND" 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3. 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如樣品委外分析，則於備註處說明委託公司名稱。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輝揚環境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施國隆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許桂秋 03/16

